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安旭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安旭涛先简历：

安旭涛先生，1974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，在读博士。

1997年7月—2005年8月，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，教师；

2005年9月—2012年11月，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商学院，教师；

2012年12月—至今，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，先后担任工程副总监、PPP项目中心总监、合作发展中心负责人等职务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安旭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规定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副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